
二戈村小冲组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项目

采 购 需 求 公 示

采 购 人 ： 贵阳市南明区云关乡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 贵州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一、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供应商属于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①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并提供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或提供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参与投标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4 年 1 月起-至今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投标人提供自成立以来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不缴纳社保及免税的投标人提供由社保部门及税务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不需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

明（格式文件详见相关文件范本）。

6.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的其他条件：

（1）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相关文件范本）

（2）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二）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1）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2）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本品目 ☐ 接受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可在括号中进行补充说明）

（四）本品目 ☒ 是 ☐ 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作为证明材料，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二、工程量清单

三、商务要求

一、工期及建设地点

1. 工期（日历天）：60 日历天
2. 建设地点：贵阳市南明区二戈村小冲组

二、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1. 验收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2. 验收规范：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3. 验收方式：

/

三、售后服务

具体合同中约定

四、质保期

壹年。

五、付款方式

工程全面进场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竣工验收合格且竣工结算审计完毕后，支付经审计审定结算金额的 97%，留审定结算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六、履约保证金

无

七、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八、其他要求

1、若招标采购文件评分标准中需对业绩进行评价，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同类或类似项目业绩进行准确的定义，避免供应商误解采购人对业绩的要求，而有损双方利益。

2、为配合全流程电子化开、评标活动顺利进行，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现场提交原件查验，但供应商需确保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真实有效，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成交无效。

3、（1）投标人须知，本项目采购预算包含材料、设备、设施和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及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直至达到使用要求和采购人付款条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即总价包干。

（2）投标人承诺严格按照现行《建筑施工安全规范》及相关安全规范、规定和要求抓好现场安全生产工作，自觉接受业主等管理单位及社会各界对项目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监督和指导（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3）投标人承诺自行购买相关保险，如发生安全事故，由施工方自行承担一切损失和责任（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4）开标后，采购人有权进一步核实投标人提交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必须无条件响应采购人该要求，如不响应该要求或发现有弄虚作假，采购人将报财政主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

（5）投标人在中标后应采购人需求提供投入本项目人员证书原件、企业业绩证明材料原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6）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合同中约定。

四、评审办法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五、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品目给予废标，项目磋商终止：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有效投标供应商家数：

（一）递交的响应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成功、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注：但不得因签章地方的当前页面签章位置偏移，作无效标依据。

-
- (二) 供应商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三) 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异常低价的；
- (五)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明细表未作出响应的；
- (六) 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件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影响响应文件响应的；
- (七)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八)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九)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十)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十一)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十二)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十三)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 (十四) 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注：不得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响应）。